



I5land

年华

Finally We Are No One

是 无效 信

落 落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信著
无效落
春风文艺出版社

年华 Finally We Are No One

是



© 落落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年华是无效信 / 落落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5.2 (2006.5 重印)
ISBN 7-5313-2886-0

I. 年… II. 落…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8681 号

年华是无效信

责任编辑 时祥选 王平

责任校对 潘晓春

封面设计 hansey

版式设计 阿亮

出版发行 春风文艺出版社

社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http://www.chinachunfeng.net>

编辑 布老虎青春文学编辑部

主页 qingchun.chinachunfeng.net

Email: qingchun2003@sohu.com

联系电话 024-23284393

传真 024-23284393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刷 北宁市印刷厂

幅面尺寸 168mm×235mm

字数 245 千字

印张 10 插页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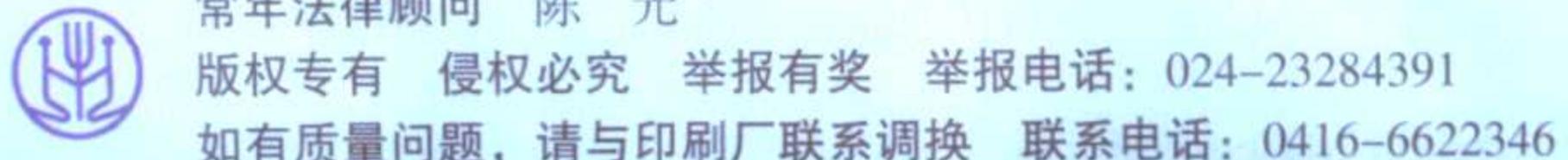
印数 200 001-220 000 册

版次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5 月第 4 次印刷

定价 20.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其实世界在这一秒前都是安静地运转，草木都有各自的颜色，潮汐也有规律的起伏，而仅仅在一个不被任何人觉察的瞬间，世界开始悄悄地朝着不同的方向运转。从某一个角落里吹送出来的潮湿的季风里，所有的元素重新排列，在一个虚空的“不存在”里，硬生生地存在着宁遥、王子杨、陈谧，还有萧逸祺。

从此世界诞生出新的颜色。以前从来不会出现，将来却会永恒存在的颜色。

而这些色彩，都安静地蜷缩在落落的心里，因为有着温暖的心房作为温室，所以，那些色彩都带着美好的光泽，安静地呼吸着，等待时光的刻刀某一天从某个角度切进来，然后汹涌着冲向世界。

那是一个女孩子永恒的少女梦幻，与年龄无关，与世俗无关，与家庭背景无关，与城市无关，与国籍无关。那是只要你曾经是个年轻的女孩子，曾经在清晨背着书包骑着单车去上学，在黄昏沿着墙角飞速地回家，只要你曾经在内心深处理葬了一个除了你别人都不会知道的名字，只要你曾经因为某一个相似的背影而拉扯出一段泛着年代久远金属亚光的记忆，你就一定会有过这样相似的甚至是相同的梦幻。

它像是长在胸腔深处的植物，小巧的枝叶，却有着庞大的根系，主根系深深地扎在胸腔和腹腔的中间，毛细根伸展进每一个细胞每一处淋巴。

该怎样去形容落落呢？华丽的。温暖的。美好的。灵气的。很多的词语都可以形容，却又都显得捉襟见肘。你才觉得你认识了眼前的这个女孩子了，而下一秒钟，你又会想要去搜索记忆里的形容词来重新形容她。

很多时候都在惊讶，那些华丽的词语，那些精巧的比喻，中国的汉字在重新组合后如何可以诞生如此大的魅力，让人在这些文字编织成的巨大的网里呼吸急促，心跳发出重重的疼痛来。

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作者，可以把平淡无奇的情节化成催人泪下的篇章。从来没见过一个作者，可以形容青春是“渗出着鲜绿色的略带草腥气的”。从来没见过一个作者，可以迷恋细节到这样的程度，可是，却很惊讶地发现，那些在别人的文字里容易形成琐碎感的细节，在落落的笔下，却化成了那些重重敲打在心脏上的最强音，甚至那些敲打撤走之后，你都依然可以听到那些重重回荡的，像是千斤铁锤落下时砸出的沉重声响。

而世界就在这样的声响里，渐渐闪耀出了温暖的色泽。而空气就在这样的声响里，渗透出了像眼泪一样的水分，悬浮在半空，沾上过往的行人轻盈而干燥的睫毛。

故事开始在一片缓慢的叙述中，那些细小的灰尘从字里行间震动起来，开始在空气里形成模糊的烟雾，而新鲜的人，新鲜的事，不断完整的骨架，以及后来逐渐丰润的血肉，都在一个遥远的世界里虚空地勾描出一个世界，那个世界和我们曾经的年华何其相似，和我们记忆里的时光不谋而合，于是就闭着眼睛慢慢地沉到那个世界里去，像是夏日午后突然袭来的睡意，不被人觉察，所以轻易地把人抓住。

而落落，就是用这样不被人觉察的文字，慢慢地将你拖入一个她早就规划好的世界，或者说是一个很久远很久远以前，久远到那个时候恐龙还在缓慢地爬行，地壳还不是现在的海洋大陆格局，在那么久远的以前就存在于落落心中的世界。

而当你带着安静的情绪进入那个世界之后，你会发现世界怎么慢慢地起了微风，怎么会慢慢地飘来了灰白色的棉絮一样的云，而之后，就开始了一个漫长的，漫长的湿季。

在那些雨水丰沛的季节里，所有的年华都被带出了潮湿的味道，像是下过雨的山路，溃烂着鲜艳的花朵，又像是刚刚哭过的女孩子年轻的脸，带着委屈的神色。

于是心就那么柔软地，柔软地，蜷缩起来。哭不出来，却又无时无刻不想哭泣。

没有大起大落，没有大悲大喜，却无时无刻不感觉到命运的捉弄和上苍的玩笑。

那些眼泪就硬生生地在心里积蓄起来，水面越来越高，于是整个人就被浸泡在这样伤感而又略微温热的情绪里，持续地发热，发热。

那些暗恋的故事，开花在潮湿的季风里，然后溃烂在湿季的雨水中。

却留下了无论经过多少年的时光，都再也无法洗涤干净的酸楚感。即使在多年以后，偶尔无心地想起，都会让你突然中断手中的事情，原地微微地发怔。

那些女孩子间无法说清的情绪，扎根在乖戾的心房里，然后软化在成长的土壤中。

却在那些勾心斗角的岁月里，在那些彼此依靠的年华里，在那些谁都离不开谁的时光里，让我们都懂得了爱。年华是最好的老师，教会世上所有孤单的孩子不再孤单，教

会所有任性的小孩，懂得了原谅。

那些安静地生长在身体里的少女情怀，在男生的肩线和白衬衣上发出新鲜的枝叶，然后在某一天无声地脱落，掉进茫茫的人海。

却留下了生命里那些无法忘记的名字。那些无法忘记的衣服上的味道。那些无法忘记的男生高大的背影。那些高大的男生可以轻而易举做到而女生就做不到的事情。这些事情都从落落的口里还出魂魄，然后重新扎根进每个人的心里。

女孩子会想起曾经的那些遗落的温暖。

男孩子会想起曾经的那些温暖，从自己身边遗落。

宁遥，这样一个温暖的女孩子，温暖到了你会因为她的开心而和她一起开心，会因为她的悲伤和她一起悲伤，甚至她的一些小心眼和一些负面的想法，都不会让你带起一点点的怨恨，反倒会让你觉得亲切而靠近。怜惜着她的故事，怜惜着她的感情。甚至微微希望着上苍带给她美好的爱情和顺利的人生。

祈祷着这样的女孩子总有一天要出人头地，祈祷着这样的女孩子要一生平安。祈祷着这样的女孩子要被所有的男孩子喜欢，咒骂着所有不喜欢她的男生。

这就是落落的力量。

那些从来就不曾存在过的人，那些从来就未曾发生过的事情，就在落落的文字里幻化出了一个真实的世界。那个世界甚至在我们的世界里，撼动出了巨大的波澜。

那些细小而温暖的事情。具有巨大的能量。

和我的小说不同，没有那些看起来大起大落的剧情，没有那些冲突激烈的人生，没有反面的人物，没有漫长的时间跨度。

一切都缓慢地发生在一两年的时光里，那些时光在落落的文字里被无限地放大，无限地拉长，终于成为一部瑰丽的长诗。那些平凡的事情，被落落扬起的手涂上金粉，那些暗淡的时光，被落落举起的灯照成耀目的年华。

落落像一个安静的不会说话的巫师，默默地领着我们走过一段路程，使用伟大的魔法，将沿路的风景照耀得金碧辉煌，而在下一个路口，她却无声地消失。剩下我们，像是在水中禁闭太久，终于浮出了水面，那些故事终于结束了。像是一场大梦，梦中落落领着我们走过一个充满光芒的世界，而醒来，终于重回原地。

而那些故事真的就结束了么？

如果是结束了，为什么还会在一个莫名其妙的时候，想起宁遥哭泣的脸。

如果是结束了，为什么还会在起风的日子里，想起那个曾经站在树下的男生陈谧，

序

Prologue

言

▼
▼
▼

004

想起他在风里微微地抬头，叫着女生的名字，声音像是魔法，让人不能呼吸。

如果是结束了，为什么还会想起萧逸禊的那张坏笑的脸，那张脸会在一瞬间从一个坏坏的痞子变成一个温柔的人，低着声音对你说话，让你忘记那些难过和伤心。像个天使一样，在你的生命里安静地站立着，身上柔和的白光照耀着你漫长的黑夜。

如果是结束了，为什么那些杳无此人投递无效的信笺，会突然地传递到我们手上，那些文字，就这样安静地在我们的掌心蜷伏，它们不会说话，不会生气，甚至不敢做出过大的动作，它们只会安静地等待你们去阅读。

因为它们的身上，是一群年轻人的年华，生命里，最美好的，最温暖的年华，它们承载着这样的年华出现在你们面前，于是都不敢大声地说话，怕惊动了那些安静沉睡着的梦境。

而现在你的手上，就是那些遗落在时光的荒野之外的信笺，那些无人查收的信，那些生命里一笔一画刻下的温暖，它们就在这里。

而那一个世界，缓慢地洞开了大门。

而我们，开始看到里面耀眼的光。

目

Catalogue

录

>>>

年

是 无 效 信

Finally We Are No One

化

>>>

落 落

序言 [潮湿的季风] >>> P001
文
郭敬明

Chapter.01 >>> P001
Chapter.02 >>> P010

Chapter.07 >>> P069
Chapter.08 >>> P081

Chapter.03 >>> P023
Chapter.04 >>> P034

+

Chapter.11 >>> P113
Chapter.12 >>> P124

文
后记 [对你说] >>> P151
落 落

+

Chapter.13 >>> P136
Chapter.14 >>> P147

Chapter.09 >>> P092
Chapter.10 >>> P102

Chapter.05 >>> P046
Chapter.06 >>> P058

传说世界是这样归于安静的。

河水缓慢侵蚀地表，草种徐徐散在风中，流光交错，花香漫长。落满在心里层层的尘埃，被月色款款洗去。所有尝试还乡的旅人，都还安眠在迷局。

其实也用不着那么琳琅。

蹲下身时，有棵植物刮伤了宁遥的小腿。如同一句背后的诽谤暗算，过了半天才感觉到它细微又锋利的疼。宁遥低头看去，只有一小颗血珠渗在皮肤上，更像是来自身体之外，偶然沾上的一个标点，为自己写下的话做着断句。

“最讨厌王子杨。”“最不要脸就是王子杨。”

下午四时，体育仓库朝西的外墙。阳光不情愿地斜切过上方，形成泾渭分明的两种色彩。大半依然浸泡在暗淡光线里，小半随暖黄的夕色蒸发。灰白涂料刷得马虎，时不时在某处鼓起一个大包，或在哪里留下斑驳的裂痕。既亲近，又粗糙。

事实上，这些并不应该是第一眼所能看见的。

第一眼看见的应该是，满满一墙的涂鸦，像张面积广大而疏密不均的蛛网，盖在了墙上。互相拆分着偏旁和笔画的字句，最终以交错乱线的方式，将亲近而粗糙的平面，写成一张新面孔。在光线的切分下，显露出了既诡异又真实的魔力。

“黄秋洋去死吧。”“喜欢你。”“靠。”“一万年不变。”“西门大妈是三八。”那些是在一米外所能分辨的特大字体。

“楼旭楼旭楼旭楼旭楼旭楼旭。”“忘了忘不了。”“社会主义好。”“如果声音不记得。”“悟空，你在哪里。”“我是一个寂寞的女孩。”“秘报：校长已离婚。”以及如同小虫爬过般的一行“我真的写不出来了写不出来了写不出来了……”都是凑近一些后，从线条中产生了意义的组成，一句一句现出原来的形状。

暗淡的心情的秘密。

暖黄的秘密的心情。

同一个平面上的。无数个不同的空间。

“最讨厌”的“厌”字贴着他人一句“打倒监制”，或许会错看成“最讨打王子杨”。宁遥没有在意，蹲在地上继续将句子写向墙角，没有空间了，以至于最后“就是王子杨”五个字不得不彼此叠在一起，变成黑压压一团。

也好。颜色越深，心情才越舒畅。

起身时腿狠狠地发了麻，疼得宁遥龇牙咧嘴。扶着墙，姿势别扭地走了出去。

到了教学楼前，看见王子杨站在放学的人流中左右张望，视线扫到宁遥脸上时，微笑起来，随后拖着两只书包跑向了她。

“你去哪里了？”边说边将一只书包递了过来。

“老师叫。”

“谁叫你？沈燕平？”

“嗯。”

“有什么事啊。”

“也没什么。”宁遥转进了车棚，一边避让着不断打着铃冲出来的自行车，一边寻着属于自己的那辆。

“这里这里！”王子杨在身后冲她喊，“和我的并在一起啊。”

“哦。”宁遥回过身，“忘记了。”

“我这辆车容易找，以后你只要找到我的，就一定找到你的了。”特有成就感的笑容。

宁遥弯下身去的时候，鼻尖就对着王子杨那辆新山地车的车杠，是非常醒目的粉红油漆。她突然停了动作，直起腰看向对方。

“怎么了？”王子杨一脸不解。

“嗯？没什么。”

就是忍不住地讨厌你。

回家的路，两人并行的，三分之二，自己一人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一的路上，是摇曳在头顶的树冠，一排把婚纱洗后晒在马路护栏上的婚纱店，以及靠着十字路口的绿色邮局。几年前有个电工在修理路口的高压电线时触电烧死了，当时宁遥透过自己的窗看见密密麻麻的围观人群，和电线上一团不可辨的黑影。后来电视台也有报道。是邻居们宣传着“我们这里上电视了啊”，才使自己家没有错过那个节目。

几年过去，宛如什么都不曾发生。宁遥每天骑车经过那名电工出事的地方，眯眼看着电线交错在日光下。也只是交错的电线和日光。遥遥不关己的毫无感觉。

傍晚就如同半流质态向前延伸，凝滞而巨力的疲倦。有时的错觉是，不是自己在路上前进，而是脚下的路不可抗拒地后卷。

并非仅仅是傍晚。晚饭时听父亲抱怨着学校里的人事，母亲听新闻又对房价怒气冲冲，宁遥总是默不作声地在一边喝汤。可以真切感受到在体内流动的暖热。最后融在腹部，慢慢消失。许多的热能，都这样不知消失到了哪里。如果不那么大煞风景地分析着脂肪百分比的话，确实值得疑惑自己为什么会长成为一个没有热情的模样。

好像那些所有的骨头汤、番茄汤、青菜蛋花汤，都从体内一个洞里消失了。只留下漆黑漆黑的一片。哪怕是光线想去探一探，也去而无踪。

于是成了无法描述和认知的部分。

“死气沉沉的。”母亲不止一次毫不避讳地对邻居这样说起自己的女儿。宁遥那时就坐在窗边看书，默默地听着两个母亲随后各自挑剔自家孩子的不是，并恭维着对方。

死气沉沉，学不进东西，心事很重，和父母不够亲。

很乖。文静。像个女孩子嘛。哎呀，女儿都是父母的棉毛衫，比我家那个死小子不知道要好多少了。

有时听着听着就会笑起来。一件事情的两种评论，截然相反却又各自正确。宁遥探出脑袋，看见妈妈摇着满头烫卷的头发，神色却终于因为那一位母亲的说辞而变得骄傲起来。

很好哄的妈妈。

晚上正要回自己的房间时，爸爸接起电话，随后递给宁遥。

“是我呀——”王子杨俏嫩的声音。

“哦……”宁遥沉了沉脸色，“有什么事？”

“你在干吗？”

“刚刚吃完饭。”

“我也刚吃完——”

“嗯。”

“等会儿看电视吗？我爸爸租了好多碟，你过不过来？”

“什么碟啊？”

“嗯……反正好多啦，你过来就知道了。”

“不要了啊。都晚上了。”

“子杨的电话？”妈妈在一边出声问，宁遥就转过头去点点头。

“她让你去玩，干吗不去，整天闷在家里，发出虫子来。”妈妈经常有些古怪而幽默的比喻。

“你妈妈都同意了啊。”王子杨在那边听见了，越发催促道，“过来陪我嘛。反正你在家也没什么事做，过来玩，啊。”

宁遥沉默了一会儿：“好吧，那我等会儿过去。”

“啊对了，宁遥，”像想起什么似的，“等会儿来的时候，替我买四根法式蜡烛吧。就在我家附近的超市里。我懒得下楼了。”

“……嗯。”



出了自家的楼道，骑车五分钟，换成走路二十分钟，就到了王子杨家新迁不久的小区里。是从很远的地方就能看见的刷红涂料的炫目的楼房。

宁遥最不喜欢红色。说不上喜欢什么颜色，反正红色是最不喜欢。所以王子杨两次邀请她都拒绝，尽管最后每回都被缠得没办法而答应了她。第21门，12楼1202。很多的1和2，也是前不久宁遥才记住的。

21门，12楼1202。

出了超市，塑料袋里装着四根红色的长长蜡烛。这东西宁遥没有使过。她的情调不像王子杨那样浪漫，总是时不时地不开灯，点蜡烛营造气氛。比起光，宁遥更喜欢黑暗而静寂的地方，虽然母亲将她不喜开灯的举动理解成“节约电费”。

也是在节约电费。

还能受到表扬。挺好。

走进庞大的住宅区，照着心里反复的数字挑准楼道迈上台阶，到了电梯门前正要按开关，却看见一边贴着一张纸，上写着：“亲爱的住户，本电梯因故障今日维修，暂停使用，请各位住户谅解。”宁遥心里一沉。王子杨的家在12楼，怎么爬。在底下犹豫半天，考虑到东西也买了，只能无奈地走进一侧的楼梯口。

全封闭的楼梯，除了目的地遥远带来的无力感外，更多的是害怕。

宁遥走到二楼，已经看不见底层的入口，变成了如同在什么生物体内般受到结界的地方。她咽了咽唾沫，从一级台阶，变成每步两级台阶。刚刚走到三楼，看见灯光在这里退到上方，昏黄变成了暗灰色。

上一层没有灯。

在她想到各种血腥事件的同时，听见楼梯上响起人的脚步声。其实对方完全可能是同样为电梯所苦不得不爬楼的住户，但恐惧在未知的催化下朝着不见边际的地方飞快膨胀开。那人刚一露面，宁遥就“哇啊”大喊一声，塑料袋脱手，四根蜡烛在台阶上蹦跳了一会儿才终

于停住。

对方显然也被结结实实吓了一跳，动作一僵。却没有像她那样一惊一乍，而是就站在几级台阶下，定定地望向宁遥。

光影暗淡的部分凸起的轮廓线条。

年轻男生的脸。

眉间有稍稍的单薄，挂着一点少年们特有的冷冽神情。却不可怕。还有模糊开的发线，是脸部最深的色彩。

全都随着他身边的最后那点灯光，向自己悄然地涌来。

比自己更先动作的是对方，宁遥看他弯下腰去，伸手拾起几根蜡烛，随着他的动作，人影突然折下一块，变成单薄而自然的一堆线条。什么像是要滑下去，却又差那么一微米的距离还连在一起。光线的渲染中难以分辨他穿的什么颜色的衣服，眼下却是深褐黄色。直到他又直起身。

“你的。”走上前来，递给宁遥。

等对方示意般地做了个接的动作，她才回过神，接过东西，飞快地往上跑。跑过两步后，脚步又迟疑了下来——

折向上方的空间一片漆黑。

身后的人跟了过来，宁遥停滞了几秒后，侧过身让对方先上。那人也不说话，斜过肩就走了上去。经过宁遥身边的一瞬，传来了温暖的热量。几厘米的空间升起微不可测的度数。

看他走在前，宁遥才跟上。完全的漆黑里，丝毫不见对方的动作。只能听见细微而清晰的声音。脚步声，衣料摩擦声，呼吸声，以及女生不停咽喉的尴尬声响。充斥在难以目测的空间里，化成朝上飘浮的细小翅膀。懵懵懂懂地浮游不定，东摇西摆。

宁遥一脚踩空。

原本预想中应该有的台阶突然转为平地。宁遥一个踉跄后，才明白过来，原来是这一层已经完结了。

感觉到男生在前面停了动作。宁遥也站住了。

“没事吧。”声音响起来。听不出什么感情。

“嗯。谢谢……”

“这里每一层都是十八级台阶。”

“……知道了。”

随后男生正要走，又停下来，像摸索着什么东西。宁遥努力睁着眼睛以分辨那一团漆黑中属于他的一片，正为无所收获而有些着急时，“嗒”的一声响。

一朵黄色的花瓣摇曳着投影在她的眼睛里。

打火机的光，映着他的脸。

宁遥的瞳孔里像钻开两个洞，什么东西被逐渐剥夺走。

明明没有声音的。周遭在火光边缘模糊，所能分辨的都包围在它的四周——手掌上突出的骨节，在末端变亮的发梢，和下颌最后隐没的线条。而其余的一切，呼吸流失了，心跳被血液盖没，正和反不再争执而混为一谈，身体里无知的黑暗释放出能量……一切的一切，都归于无声，向无尽的地方直线下滑。

没有声音。但那么多无声的动静聚在一起，无声也变成有声了。

震耳欲聋的寂静的声音。

被一片明黄色的火焰，在空气中逐渐燃烧。

两人一前一后地踏上楼梯。再上一层，宁遥突然想起是否应该捐出一根蜡烛，考虑一番却还是作罢。毕竟不是自己的东西。那么，会不会被对方误会成自己小气得不可救药。眉头绞在一起。直到对方突然又熄了火光。宁遥不解地望向前面的黑影。

“烫手了，抱歉。”男生像是把打火机举到嘴边。宁遥听见了吹气的声音，这才下决心对他说：

“用蜡烛吧。”

“也好。”

等到了12楼，宁遥早已喘不过气。令她比较意外的是对方同自己一样都是到12层，推开楼梯甬道边的门踏进楼层的走廊，是明晃晃的灯光，从某个切面间不断溢出，四下被泡在安逸泛滥的明媚里。宁遥如释重负，而男生吹灭了烧得只余最后一小截的蜡烛。

腾空而起的青色烟雾，像微缩的云。在某个瞬间里，带着特有的气味，随着时间摇动的筛子，被轻轻过滤在了下方。

道谢过后，就此分别。然而两人却往一个方向走去，宁遥不由有些尴尬。两人最终停在同一扇挂着“1202”号门牌的门前。

“你是？”宁遥开口时，男生也有些困惑地问：

“你找谁？”

“我，我找王子杨。”

“这里没有这个人。”

“啊？不，不可能啊……”宁遥又看了一遍门牌，和心里的数字重合无误。

“这里是21号门12楼1202，你是找这里么？”

“21、12、1202……”嗫嚅着和记忆比对着，12、21、0、1、2……随后才醒悟过来。是自己一路默念结果中途搞混了，就这样吟着错误的数字直到这里。

“对不起。”慌慌张张地要走。听见背后的人出声：

“你一个人走，不要紧吧。”

“不要紧的。”说出口的话却因为咽了一下喉咙而有些走调。男生扫了宁遥两眼，想了一会儿，把手里的东西递过来：“打火机给你。”

绿色的塑料壳打火机。

宁遥后来没有去王子杨家，也没有对王子杨解释什么，只说自己买不到蜡烛所以懒得去她家。王子杨还是有些怨色，直说那也不打个电话来，我还以为你在路上出什么事了呢，宁遥你这人总这样，不想的时候就不出一语地跑，摊子扔在那里，打个招呼都不会。

宁遥抬眼看着王子杨有些阴沉的脸，开口说：“嗯，对不起。”

“下次别这样了啊！”

“嗯……对不起。”手伸进校服口袋里，握住那只打火机，“以后不会了。”

和王子杨是从小学五年级起的朋友。那时宁遥刚刚跟随父母回到上海，小学生对新同学没有高中生那般的冷淡，都积极地拿着课本上传授的友谊去巴巴地实践。于是很快同桌的王子杨就成了宁遥最熟络的朋友。学校周围最受欢迎的零食摊都是王子杨推荐的，班里唧唧喳

喳的男生都是王子杨介绍的。没多久她就成了宁遥家里的常客。父亲母亲都挺喜欢她。

妈妈说的关于王子杨的最多的一句话是“到底是标准的上海小女生”。

什么叫标准的上海小女生。

王子杨。

王子杨这里成了个形容词那样地被使用。当宁遥对于“标准的”“上海的”还无法清晰定义时，整个儿渗透进她认知的，就是王子杨的一切。小时候在孩子手中最流行的塑料皮铅笔盒，就是王子杨，就是上海；一双挺括的红漆皮搭扣鞋，就是王子杨，就是上海；母亲是任何时候都皮肤白皙的中年妇女，就是王子杨，就是上海……

等长大了后，想起那些直白而幼稚的判断式，却很难轻易笑出来。因为直到今天，宁遥一日日地目睹着王子杨成长到十七岁时，心里依然存在着同样的判断式。

家境良好的，房间里有欧式桃木床，就是上海，就是王子杨；挑拣一切机会逃避穿校服，在老师允许的范围内露出肩膀的，就是上海，就是王子杨；说话中含有非常真实的撒娇成分，习惯性将自己倚向别人的，就是上海，就是王子杨；不由自主地将自己放在行使命令的位置，却又没有命令口吻的，就是上海，就是王子杨……

宁遥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记住的全是令自己讨厌的地方。

所有人都说她们是最要好的朋友。

连宁遥自己都觉得最要好的朋友就是这样了。她和王子杨每天都一起骑车去上课，一起吃饭，一起逛街，一起回家，春游秋游的时候也坐在一起，永远是形影不离的样子。宁遥过生日，王子杨买了大束的百合花，在众目睽睽下交到她手中。在高一学生中，这样的行为令在场的人嗟叹不已。

而宁遥自己知道，她不喜欢任何一种花。

喜欢百合的，是王子杨。

花插在家里几天后就谢成褐黄色，宁遥没有动，是妈妈把它们打扫走的。宁遥看着收垃圾的人把它们埋没在塑料大桶里不知会运去什么地方。但可以肯定的是，它们以后会腐烂，会变成有机物，会逐一分解。

分解。最要好的朋友，和非常讨厌的人。

这个世界上的确有着不管怎样无视也无法忽略的距离。是一条河流，单独地流淌在她的心上。没有人知道的河流，自然谁也跨不过去。硫磺气体在上面盘旋，沸腾的泡沫蒸发成气体。最后循着血液在全身周回，每个毛孔都散发着不可告人的秘密。

是厌恶。

是像丝线一样纠缠不清而精致的恶毒。

直到宁遥发现了学校陈旧的体育仓库背面，那堵朝着角落的墙。

没有熟悉的人的名字，有些字迹已经看不清楚。应该是没几个人知道的地方。而即便是有人知道，被圈解在涂鸦中的话，除了当事者双方，谁也只能窥见真正意义的一点皮毛。

记载着当年“林舒平最爱汪涵”的墙。

记载着当年“体育课不考800米”的墙。

然后是记载了不知道谁宣布“我最讨厌你”的墙。在同样类型的几句书写中，是最纤细而漂亮的笔迹。

宁遥在课后突然被人从身后抱住。不用回头就知道。

“好像有新的电影。”王子杨问，“陪我去看吧。”

“没兴趣。你知道我不喜欢看电影。”

“就当是为上次的事赔礼道歉好了，陪我嘛。”

宁遥扭过头盯住她，赔什么礼？为什么我得听你的来赔礼？

“怎么？”王子杨察觉了她神色的变化。

“我不喜欢。”

“真是……”王子杨像被什么转移了注意力，随后宁遥感觉腰部忽然有奇怪的触感，反应过来的时候，王子杨已经从她的校服口袋里掏出了一样东西。

绿色的塑料壳打火机。

“啊——”宁遥出了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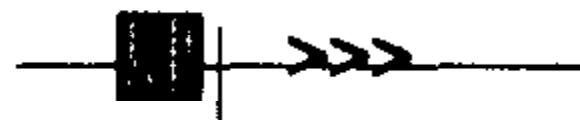
“你怎么会有这种东西啊？”王子杨的粉红色指甲划过塑料壳上的白色印字，“……飞乐、KTV……”

“给我。”不知不觉地面色冷了下来。

“吓？你去KTV了？我怎么不知道？”王子杨没有察觉，反而像是发现了女伴的什么隐私似的越加兴奋，“你一个人去的？几时去的？不过怎么会拿打火机呢？”

“王子杨——你给我。”宁遥伸手要夺。

“啊！”像是钻研透了宁遥有些着急的神情，王子杨大叫起来，“是不是男生的呀？！”



“秘密是因为会被人发现才具有了价值。”

宁遥第一次写下王子杨的名字时，粉笔确实在半空犹豫地一滞。因为她考虑到自己的涂鸦也许会被看见，被王子杨，被认识自己和王子杨的其他人，发现，或揭穿。令一切变得不可预料。

然而她听说了，秘密正是因为可能被人发现才具有了它本身的价值。

略略发抖的。除了害怕，还有激动。

交融着对被曝光的害怕，以及未曝光时的紧张。想要无关者知道的激动，却更想让有关者知道的激动。矛盾的针线飞快而混乱，在无法自测的时候已经织成一整个莫测的茧，包裹着被无奈和发泄所筑就的心脏，使之永远不会在压抑下沉没消失。就这样持续飘浮。

“最讨厌王子杨。”“最不要脸的就是王子杨。”

心里某个触角在天光下蔓延出墨绿色的线头。

为什么朋友是最讨厌的人。

其实在王子杨之外，宁遥也有朋友。邻居家年长半岁的尹依然算一个，在王子杨不出现的时候，依然是陪自己玩得时间最长的一个。直到一年前，像是突然开窍般领悟到“代沟”这类东西，而身为姐姐的她却不是照顾小孩的料，两人的关系就此变得又轻又薄。还有同班的曾萄，因为她生得胖，很有些仰慕手长脚长的宁遥的意思，可在宁遥看来似乎是因为王子杨贴得自己太紧，使别人羞涩尴尬无法介入，两人之间也变得越来越礼貌。

唯一在身边的，就是王子杨。

那么讨厌的朋友。

矛盾像首尾互接的鱼，在这个世界中长久地存活着。

宁遥不知道在娇纵的王子杨身边变得那么沉默，是因，还是果。总之她已经毫无反应地承受来自王子杨的一切。若不是天生一张苍白的脸，也许就会从此变成中性角色。

每天和王子杨一起骑车回家时，常随着红灯停下在成排的婚纱边。它们被洗得整个儿翻转，露出里面白色的铅丝，简单得像一条被褥，而那些闪闪发光的外罩，被两只衣夹夹在铁丝绳上，如果没有这个环境，或许谁都以为是一块过时的桌布。

每当这个时候，泛滥在宁遥心里的失望就涨满了最后一点空间。没有留下半点地方。于是她一语不发地蹬车将王子杨甩在身后。

路的两边却是不变的陈旧风景。

把自行车塞进几乎已经饱和的一层楼道里，自己只得侧着身子踮着脚才能穿越。到了家门口刚要掏钥匙，发现对门口坐着一个人。宁遥噌地跳转身。

“宁遥。”

“啊……是你……”嘴唇动了动，却想不出对方的名字，尴尬地愣着。

在对方的提醒下，宁遥才想起原来是谢莲芮。听着非常女性化的名字，令人联想到花草繁复。当初宁遥不知道该怎么写，对方就摊开宁遥的手掌。细长的手指在上面划出纷杂的线条。不知怎么的令宁遥想起自己在墙上写下王子杨名字的情景。

是依然的朋友。比宁遥大两岁的样子。最初在依然家看到谢莲芮的时候，宁遥最诧异的是她笔直的腿。简直要让身为女生的自己流口水。而在随后两三次的接触中，更是有些按捺不住地喜欢她。

难以言说的优秀。

或许最简单的说法就是“没有王子杨的任何一点毛病”。

“等依然？”

“是啊。”

“要不……到我家等好吗？”

“行。谢谢。”

宁遥发现自己难得能和王子杨以外的女生相处。甚至会有些不自然地紧张。

端着茶杯的手感受到的热量传递不到更多的面积，只在手指上发红。

连找什么话题也想不出来。

只看见谢莲芮不时地微笑。宁遥跟着傻傻地勾过嘴角回应她。

这样的情形好像永远不会出现在自己和王子杨身上似的。宁遥总会在王子杨家看见她披头散发到处乱走的样子。想来是除了自己以外，再也没有第二个外人能够一睹的真相。

突然觉得这样的时间很难熬。坐在凳子上不能动，只听见袜子在抽丝。

等依然到家后，拍拍宁遥的肩算是感谢，两个女生就此闪进了对面的屋，关门前谢莲芮冲宁遥笑了笑。宁遥突然很想厚着脸皮加入进去。却终究只是站在家门前看着对面打开的角度慢慢闭合到零。接着又安慰自己说在一起也没话吧。干什么傻兮兮的样子。谢莲芮又不是王子杨，可以和自己把所有无聊的有聊的话题硬讲上几个小时也不歇口气。

自从上次因为打火机而和王子杨正式式地吵架了以后，宁遥现在每天都单独走。有时在教室里余光扫过王子杨，差不多每次都看见她和其他女生扎成堆在那里聊天的样子。宁遥才逐渐意识到原来她也有别的朋友。

从两人粘在一起到一人形单影只，确实有很大的不同。宁遥无声地克服着内心体验到的习惯，在蹬着自行车经过王子杨身边时也努力显出一脸冷漠，甚至尝试着在她与别人谈笑时面

无表情说一声“借过”。然后反复揣度着自己刚才的刻意是否有些张扬，会不会令王子杨察觉。

两个人像斗法。

妈妈的敏锐有时更为惊人，第三天后就问宁遥：

“你又跟王子杨生气啦？”

“……干什么啊。没什么事啊。”

“人家几天没来电话了。”

“有空哦，天天打电话。又不是远距离恋爱。”

“你别嘴硬了，你们就是天天都有电话，还不都是人家王子杨打来的，做你这种人的朋友啊，真要受得了你的死人气。”

居然真的天天都通电话。宁遥想不是自己撒谎，就是确实不清楚。做了六年的朋友。慢慢变成各自的一部分。就像毛巾、钱包、夏天的木棉、摔坏头的圆珠笔那样的存在。没有好坏之分，只是有无的区别。可事实却是，就像电话机使用得久了，数字全部磨损那样，即便看不见，却依然知道它们每一个的象征。

早已同化作不是刻意回避就能彻底消失的东西。

连在一块肌肉的下方，黏稠而割舍不去。

下楼后看见王子杨等在宁遥家门前，宁遥没有表情也没有说话，自顾自地蹬起自行车。而对方跟了上来，等两人沉默地骑出两条马路后，王子杨才像是漫不经心般开口问“今天星期几啊”。宁遥想了想说“星期三”。回过神来后，就算和好了。

比什么都要简单。还没等自己防备。等自己反应出这应该是一个很好的与王子杨彻底分道扬镳的机会时，总是就这样错过了。一点点懊悔就像墨水渍，掉在整个透明的心情里。在最中间形成一小块蓝色的烟雾，随后又这样轻轻散去。

女生与女生分手之类的，算不算非常孩子气的想法？

中午吃饭时，宁遥对王子杨建议说去吃面吧。她没有异议。虽然等老师拖完课两人匆匆赶去面馆时，店堂里的位置早已被占满，只有摆在外面的临时加座还空出几个。王子杨去开单，宁遥找了个位子坐下来。不知道是凳子还是地的缘故，总之坐得七高八低，也只能忍着。

兀地感觉脚边蹭过一个什么东西。宁遥一激灵，才发现原来是面馆里养的猫。真和笑谈所说的一样，混饭店的猫都是膀大腰圆，面馆家出品的自然瘦得一副干柴样。宁遥有些怕动物，不动声色地将腿移开。那猫却像是饿慌了，不停地乞食，蹭得宁遥一阵阵发寒。

前面隔了一张桌子的地方突然垂下的男性的手，托着两片牛肉，将猫瞬间引转过头。

宁遥抬头看去。随后下意识地手往口袋里伸。

绿色的塑料打火机。

男生把视线从猫呼哧呼哧的吃食上缓缓抬起，最后如同轻柔得不沾地的絮一般，看向宁遥。就像是有钩子挂在心里的某个地方那样，和他对视的片刻，意识转到大脑，钩子稍微动一动，满身神经跟着牵起来，人就在某个暗无声息的地方被扯了一回。

从昏暗不明的记忆里蜕出清晰的核。

接着是男生听见一个名字而侧过脸去。宁遥循着他的视线看见了举着收银单而来的王子杨，以及在她身后喊着“陈谧”的谢莲芮。

有什么缓缓地浮了出来，如同游过暗蓝色天空的银鱼一样。

世界以退潮的光影慢慢归于安静。

>>>